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博士生獎學金 全時修讀切結書

本人_____以一般考生身份報考並錄取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_____學年度博士班，為申請國科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或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，本人確定在博士生獎學金獲獎期間為全時修讀，無從事有酬勞之全職工作，且無重複支領同屬政府部門獎學金性質經費，無違反本校博士生獎學金要點相關之情事，並負責據實具結。

如有不實，本人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，自願放棄獎學金領取資格，並自違反規定當月起停發獎學金，如已領取則需無異議繳回。

此致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立書人簽章(需為本人親簽)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學號：

學院/系所名稱:資訊學院/資訊科學與工程研究所

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日